

2025年
东莞市水务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水务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水务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市水务局是东莞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水行政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拟定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综合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务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

（四）负责本市供水行业管理。指导水务行业供水和园区、镇（街道）供水工作。负责全市供水、二次供水管理，协调全市供水计划，保障全市供水安全。负责组织、指导全市供水、二次供水工程建设和设施维护的管理。负责全市供水水质达标检测。组织实施供水行业特许经营管理制度。负责全市供水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公共供水和自建设施供水单位的供水水质，监督全市供水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

（五）负责本市排水（除污水外）的行业管理。指导监督排

水（雨水）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监督排水（雨水）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

（六）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负责提出水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省、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市级权限的水务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市级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八）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九）指导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务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重要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水务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指导水文工作。指导水文水资源监测，指导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负责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力监测预警工作。

（十二）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三）指导水库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库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库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四）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十五）开展水务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开展水务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七）划入下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市水务局应当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强化水域和

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机构设置情况：市水务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协调科）、规划计划科、财务与水库移民科、水务工程建设科、运行管理科、水土保持科、河湖管理科、河湖长制工作科、水旱灾害防御和安全监督科、排水管理科、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科技与信息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执法四科、人事科和机关党委（内部审计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45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157.7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7.6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455.35	本年支出合计	13,455.3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455.35	支出总计	13,455.3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455.35	8,911.83	4,543.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157.73	8,614.21	4,543.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604.61	8,604.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201.59	6,20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26.16	526.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4.34	104.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1.00	1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77.25	377.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3	信息管理	656.56	656.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07.71	607.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340.52	0.00	4,34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271.04	0.00	1,27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069.48	0.00	3,069.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 排的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 展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7.61	29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7.61	29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7.61	29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455.35	4,865.26	8,590.0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157.73	4,567.65	8,590.08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604.61	4,567.65	4,036.96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201.59	4,567.65	1,633.95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26.16	0.00	526.16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4.34	0.00	104.34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1.00	0.00	131.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77.25	0.00	377.25	0.00	0.00	0.00	0.00
2130333	信息管理	656.56	0.00	656.56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07.71	0.00	607.71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0	0.00	9.6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0	0.00	9.60	0.00	0.00	0.0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0.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340.52	0.00	4,340.52	0.00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271.04	0.00	1,271.04	0.00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069.48	0.00	3,069.48	0.00	0.00	0.00	0.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7.61	297.61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7.61	29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7.61	297.6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91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543.5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157.7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7.6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455.35	本年支出合计	13,455.3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455.35	支出总计	13,455.3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911.83	4,865.26	4,046.56
[213]农林水支出	8,614.21	4,567.65	4,046.56
[21303]水利	8,604.61	4,567.65	4,036.96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201.59	4,567.65	1,633.95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26.16	0.00	526.16
[2130310]水土保持	104.34	0.00	104.34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1.00	0.00	131.00
[2130314]防汛	377.25	0.00	377.25
[2130333]信息管理	656.56	0.00	656.56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607.71	0.00	607.71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0	0.00	9.6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0	0.00	9.6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97.61	297.6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97.61	297.6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97.61	297.6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865.26
[301]工资福利支出	3,864.83
[30101]基本工资	408.85
[30102]津贴补贴	1,762.49
[30103]奖金	493.2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1.9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40.9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0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5
[30113]住房公积金	297.6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6.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11.37
[30201]办公费	243.45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4.00
[30229]福利费	22.7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6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83.5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9.06
[30302]退休费	566.48
[30307]医疗费补助	22.5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046.5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8.56
[30209]物业管理费	28.49
[30213]维修（护）费	47.00
[30216]培训费	8.23
[30226]劳务费	193.70
[30227]委托业务费	3,658.38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77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6.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0
[310]资本性支出	10.00
[31008]物资储备	1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99.86	499.86	0.00	0.00
“三公”经费	61.62	61.6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7.62	37.6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62	37.6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43.52	0.00	4,543.52
213	农林水支出	4,543.52	0.00	4,543.52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3.00	0.00	33.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3.00	0.00	33.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340.52	0.00	4,340.52
2137201	移民补助	1,271.04	0.00	1,271.04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069.48	0.00	3,069.48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70.00	0.00	17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70.00	0.00	170.00

注：无。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865.26	4,865.26	4,865.26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水务局	4,865.26	4,865.26	4,865.2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864.83	3,864.83	3,864.8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1.37	411.37	411.3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9.06	589.06	589.0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590.08	8,590.08	4,046.56	4,543.52	0.00	0.00	0.00	
东莞市水务局	8,590.08	8,590.08	4,046.56	4,543.52	0.00	0.00	0.00	
市水库移民专项资金（东城街道）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同沙水库管养费用（东城街道）	204.71	204.71	204.71	0.00	0.00	0.00	0.00	
潼湖水利工程分担管理费	344.16	344.16	344.16	0.00	0.00	0.00	0.00	
水务及灾害应急避险教育宣传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运行维护经费（专用交通工具）	145.00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货物购置类项目（物资储备）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资产维护管理经费专项（维护）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	9.60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专项经费	131.00	131.00	131.00	0.00	0.00	0.00	0.00	
水利工程管理专项经费	175.00	175.00	175.00	0.00	0.00	0.00	0.00	
灾害应急抢险及排水管理专项经费	367.25	367.25	367.25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专项经费	584.33	584.33	584.33	0.00	0.00	0.00	0.00	1. 完成2025年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的日常工作，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培训等工作，完成省和市交办的各项河长制工作任务。2. 对全市河湖名录和小微水体名录里的所有河湖和小微水体开展日常巡查及专项巡查工作，强化对河湖的管理保护工作。3. 2025年底前完成纳入考核范围的基层河长责任河湖的信息实地采集工作，形成基层河长考核评估实地信息和评估报告，作为2025年度基层河长考核中河长履职的测评依据。4. 每月对每位基层河长责任河湖进行考核评分，并对全年水质进行考核评价，编制月度基层河长水质监测考核评价报告和年度基层河长水质监测考核评价报告；对已建成碧道所在河段开展碧道水质监测工作，每季度对监测结果进行评价，并对全年碧道水质进行评价，编制季度碧道水质监测评价报告和年度碧道水质监测评价报告，全面建立基层河长水质监测考核评价体系、碧道水质监测评价体系，进一步推动基层河长履职尽责，促进全市河湖水质持续改善，推动碧道水质稳定达标。5. 对我市纳入省任务清单的河流开展一河一策编制工作，以问题为导向，因河施策，为各级河长湖长和部门履职尽责，扎实推进河湖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提供技术支撑。6. 通过开展东莞市“石马河建设国家幸福河湖”申报阶段咨询服务，复核实施方案中的建设任务，梳理并编制《东莞市石马河幸福河湖建设工程任务复核指导意见》，编制《东莞市石马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储备申报书》，力争获得省里的支持并将石马河作为国家幸福河湖储备项目上报水利部，并顺利通过水利部组织的评审，纳入2025年国家幸福河湖建设的名单。
东莞市水土保持技术支持项目经费	104.34	104.34	104.3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水务前期工作及监督管理工作专项经费	146.88	146.88	146.88	0.00	0.00	0.00	0.00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技术服务	76.80	76.80	76.8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水文局工作经费补助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风暴潮“四预”平台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支出	28.49	28.49	28.49	0.00	0.00	0.00	0.00	
档案数字化整理及机关档案整理费用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服务及执法办案经费	74.20	74.20	74.20	0.00	0.00	0.00	0.00	
水务规划专项工作经费	416.25	416.25	416.25	0.00	0.00	0.00	0.00	
市水务局统筹运维服务项目	556.56	556.56	556.56	0.00	0.00	0.00	0.00	做好系统日常维护工作，建立完整的安全管理体系，确保视频会商设备以及水文信息采集等物联网设备、业务系统正安全稳定使用。
货物购置类项目（其他货物购置）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物业处置税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农〔2024〕163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82.00	182.00	182.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4〕170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移民补助	1,271.04	1,271.04	0.00	1,271.04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粤财农〔2024〕170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后期扶持项目资金	1,379.48	1,379.48	0.00	1,379.48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粤财农〔2024〕170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大岭山农场社区坤舆航天产业项目	1,690.00	1,690.00	0.00	1,690.00	0.00	0.00	0.00	开展移民村美丽家园建设，补足移民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生产帮扶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工程，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
粤财农〔2024〕190号 广东省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水库移民基金的通知——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	170.00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粤财农〔2024〕190号 广东省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水库移民基金的通知——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33.00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455.35万元，比上年减少302.63万元，下降2.2%，主要原因是是一般专项预算资金安排减少；支出预算13,455.35万元，比上年减少302.63万元，下降2.2%，主要原因是是一般专项预算资金安排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1.62万元，比上年减少31.16万元，下降3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7.6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62万元，比上年减少13.16万元。）比上年减少31.16万元，下降4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1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99.86万元，比上年增加87.18万元，增长21.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东莞市水政监察支队人员并入局机关，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05.9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80.9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3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451.5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728.1平方米，车辆1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计划购置固定资产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